

# 中国航发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中国航发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所）作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根据财政部、国资委及证监会颁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 号），公司对容诚所在审计中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经评估，公司认为容诚所具备执业资质，履职能够保持独立性，勤勉尽责，公允表达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 一、资质条件

容诚所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 1988 年 8 月，2013 年 12 月 10 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根据财政部、证监会发布的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容诚所具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债券审计机构的资格。截至 2025 年末，容诚所共有合伙人 233 人，共有注册会计师 1507 人，其中 856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容诚所经审计的 2024 年度收入总额为 251,025.80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34,862.94 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 123,764.58 万元。2024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18 家，审计收费总额 62,047.52 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多个行业。容诚所对中国航发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383 家。

容诚所项目合伙人：杨运辉，注册会计师，2009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 年开始在容诚所执业，2024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爱旭股份（600732）、华利集团（300979）、领益智造（002600）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无兼职情况。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倪至豪，2020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 年加入容诚所；2024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

签署过优利德（688628）、高凌信息（688175）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无兼职情况。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胡家祥，2022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2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0年加入容诚所；2024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无兼职情况。

项目质量复核人：陶亮，2010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2019年开始在容诚所执业；近三年复核过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容诚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1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要求的情形。

## 二、执业记录

容诚所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2 次、自律监管措施 13 次、纪律处分 4 次、自律处分 1 次。98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4 次（共 2 个项目）、监督管理措施 20 次、自律监管措施 9 次、纪律处分 9 次、自律处分 1 次。

本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 三、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所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 2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容诚所近三年在执业中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2023 年 9 月 21 日，北京金融法院就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2021)京 74 民初 111 号）作出判决，判决华普天健咨询（北京）有限公司和容诚所共同就 2011 年 3 月 17 日（含）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在 1% 范围内与被告乐视网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华普天健咨询（北京）有限公司和容诚所收到判决后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即截至目前容诚所不存在已经生效的重大诉讼情况。

## 四、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 （一）人力资源配置

容诚所配备了专属审计工作团队，核心团队成员均具备多年上市公司审计经验，并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专业资质。项目合伙人、项目现场负责人、质量复核人员均由资深审计服务人员担任。

## **（二）沟通**

项目审计工作开展前，容诚所本项目注册会计师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含独立董事）进行了沟通，协商确定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与内部控制审计工作时间安排，充分听取了公司管理层关于公司年度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的介绍。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容诚所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项目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

项目审计工作基本结束后，注册会计师再次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含独立董事）举行沟通会，通报了审计意见和建议。

## **（三）审计工作整体情况**

2025 年 11 月-2026 年 2 月期间，容诚所审计项目组进驻公司陆续开始预审和年度审计，并派驻人员到各地子公司进行现场审计，并执行访谈、穿行测试、盘点、函证、细节测试及分析性等程序；结合审计计划、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含独立董事）沟通的重点事项内容全面开展了审计工作。项目开展全过程保持了独立性，遵守了公司的信息保密相关要求。

经审计，容诚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 **五、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价**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容诚所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在本次审计工作中容诚所及审计项目组成员始终保持了形式上和实质上的双重独立，遵守了职业道德基本原则中关于保持独立性的要求。

在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过程中，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容诚所审计项目组进行了充分的协商安排，在此基础上，容诚所审计项目组制定了总体审计策略和具体的审计计划，为完成审计任务和减少审计风险做了充分准备。

容诚所审计项目组在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中，能够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相关要求执行了恰当的审计程序，为发表审计意见获取了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容诚所对公司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发表的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是在获取充分适当审计证据的基础上作出的。

综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容诚所在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过程中能够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5 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中国航发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25 日